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陳宜慧

電話：4528080#309

電子信箱：nlt075@email.nlh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龍潭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高字第113013065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76735100E_1130130656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30130656_ATTACH2.docx、376735100E_1130130656_ATTACH3.docx、
376735100E_1130130656_ATTACH4.docx、
376735100E_1130130656_ATTACH5.docx、376735100E_1130130656_ATTACH6.docx)

主旨：為推動國立場館、大專校院與桃園市高中教育合作攜手聯盟，辦理「桃園國際城 教育科技遊」跨域選修課程計畫，邀請各單位於113學年度第2學期之假日期間（含暑假），開設多元特色課程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113學年度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培育學生成為自發主動的終身學習者，實踐十二年國教適性揚才之目標，本市善用智慧城市之優勢，結合新興科技、高中職、大專院校與國立場館等資源，辦理「桃園國際城教育科技遊」跨域選修課程計畫，邀請各單位共同開課。
- 三、「桃園國際城 教育科技遊」網址為<https://educational>。

教務處

114/01/02 09:37



1140000006

有附件



eduweb.tw/System/main/Home/index.php，邀請貴單位業務承辦人於114年1月21日(星期二)前，上網填報課程並上傳經費概算表，以利承辦學校楊梅高中彙整。

四、本案開課原則如下（相關規範請詳閱開課手冊）：

- (一)開課主軸：「新興科技」、「國際教育（含雙語）」、「永續發展」、「適性探索」或「在地特色」。
- (二)開課數目：國立場館每館1至2門課。大專院校暨高中各校每校1至2門課。
- (三)課程時間：每門課3~6小時（寒假期間為3~14小時）。
授課對象：本市國三至高中教育階段學生（含五專一至三年級學生）。
- (四)開課人數規範：每門課人數下限為10人（如有助理教師則下限為 12 人），上限為40人。
- (五)開課方式：實體課程為主，若實施線上課程，請將課程連結寄給報名成功的學生及楊梅高中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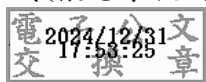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本案所需經費請各單位先行墊付，再由楊梅高中統一撥款；請款時需將原始憑證送楊梅高中備查。若有相關問題，請洽市立楊梅高中設備組簡美智組長。

六、檢附桃園國際城教育科技遊開課手冊、課程滿意度調查問卷、課程成果與紀錄表格式、經費概算表（範例）、授課鐘點費領據（範例）及二代健保支出機關分攤表各1份，請開課單位參酌運用。

正本：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體育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長庚大學、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、中原大學、元智大學、銘傳大學、開南大學、財團法人龍華科技大學、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、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、新生學校財團法人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、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、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、國立自然科學

博物館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(桃園市立桃園特殊教育學校除外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懷恩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懷恩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裝

訂

線

